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于2024年10月25日上午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勇先生召集，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0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的监事三人（发出表决票三张），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三人（收回有效表决票三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

1、《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并且其内容是真实的、准确的、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5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在关联监事李波女士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两位无关联关系监事以 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在审议本议案时应当回避表决。

（三）在关联监事李波女士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两位无关联关系监事以 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8)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在审议本议案时应当回避表决。

（四）在关联监事李波女士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两位无关联关系监事以 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9)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在审议本议案时应当回避表决。

（五）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批准《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特公司”）在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即将届满，根据生产经营对资金的实际需求情况，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13,000 万元的贸易授信额度，用于出口押汇等业务，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额度及业务品种、授信期限及担保条件等最终以中信银行批准的为准）。

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能特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能特公司与授信银行洽谈、签署与本次申请授信额度相关的法律文件以及该授信额度项下的具体业务合同、凭证等一切法律文件并办理其他相关具体事宜，上述受托人签署的各项合同等文书代表能特公司的意愿，均具有法律约束力；授权期限为一年。

（六）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批准《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等服务，聘期一年，期满时可以续聘。

《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八日